



大会

Distr.: General
1 July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八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 108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任务执行情况，特别是关于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技术合作活动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根据大会第 64/293 号、第 67/186 号、第 67/189 号、第 67/190 号和第 67/192 号决议编写而成。报告概述了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会员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以及预防犯罪和加强刑事司法系统从而加强法治方面的活动情况。报告还提及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有关的动态。报告还载有关于各国批准或加入《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相关资料，以及新出现的政策问题及其对策和旨在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建议。

* A/68/50。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3
二.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3
三. 加强国际合作和在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上的对策	4
A. 跨国有组织犯罪	4
B. 打击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	5
C. 打击偷运枪支的措施	7
D. 遏制腐败	7
E. 打击恐怖主义	9
F. 司法鉴定领域中的国际合作	10
四. 加强法治	10
五. 预防犯罪和加强刑事司法系统	11
A. 非洲	12
B. 亚洲	12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12
D. 北非和中东	13
E. 东南欧	13
六. 数据收集、研究和趋势分析	13
七. 新出现的政策问题	14
八.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16
九. 建议	17

一. 导言

1. 法治进步对于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只有个人和社会没有恐惧、没有暴力，拥有完善且以可预测和透明方式执行的制度和规则，个人和社会才可以实现其全部发展潜力。因此，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共同努力，以便作为全球发展议程的一个重要方面，促进司法、安全和法治。¹在执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任务方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处理关于破坏法治及妨碍可持续发展和人权享受的威胁。

2. 本报告应大会第 67/189 号决议提出的请求，概述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这方面所做的努力，包括在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适用有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数据收集等不同领域做出的努力。报告还概要介绍了根据大会第 67/186 号决议为加强法治采取的各项措施。根据大会第 67/192 号决议，报告载有一个关于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径及转移腐败所得行为，协助追回资产，并将此类资产返还合法所有者，特别是返还来源国的章节。报告还提供了在根据大会第 67/190 号决议加强协调以便打击贩运人口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以及联合国系统执行由大会第 64/293 号决议通过的《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方面的资料。报告描述了新出现的政策问题和可能采取的对策，还介绍了有关该办公室治理与财务状况的最新动态。

二.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3.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于 2012 年 12 月 7 日和 2013 年 4 月 22 日至 26 日举行了第二十二届会议。在其专题讨论中，委员会审议了新出现的对环境有重大影响的犯罪形式构成的挑战和有效予以应对的方式。

4. 委员会在其第二十二届会议上核准了 23 项提案，其中 7 项提交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通过，包括一份关于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中的法治、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决议草案（E/2013/30，第一.A 章，决议草案四）。

5. 委员会作为五年一次的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机构，核准了一项关于拟于 2015 年 4 月 12 日至 19 日在多哈举行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筹备情况的决议草案，供大会通过（同上，决议草案一）。²

6. 有两项供大会通过的决议草案，目的是增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的标准和规范，特别是《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同上，决议草案六）和《消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内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示范战略和实际措施》（同上，决议草案五）。其他决议草案侧重于保护文化财产尤其使之免遭贩运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同上，决议草案二）和关于为执行有关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同上，决议草案三）。有一项决议草

¹ 另见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知名人士高级专家组的报告，《一个新的全球伙伴关系：通过可持续发展消除贫穷和转变经济模式》（2013 年，纽约），可查阅：www.post2015hlp.org/the-report/。

² 另见 A/68/128。

案将采取行动打击与性别相关的杀害妇女和女童行为确定为国际社会的一个新的优先事项（同上，决议草案七）。

三. 加强国际合作和在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上的对策

A. 跨国有组织犯罪

7. 在报告所述期间，有 8 个国家批准或加入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使缔约方总数达到 176 个），有 7 个国家批准了《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使缔约方总数达到 155 个），有 6 个国家批准了《关于打击陆、海、空偷运移民的补充议定书》（使缔约方总数达到 136 个），有 10 个国家批准了《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使缔约方总数达到 101 个）。

8.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 2012 年 10 月举行的第六届会议无法通过关于《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的审议机制。³缔约方会议第 6/1 号决议和联大第 67/189 号决议强调需要紧急通过这类机制，并且促请缔约国在审议《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已完成的的工作基础上，继续积极参与这项努力。在其第 22/3 号决议中，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重申除其他外需要建立关于《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实施情况的透明、高效、无侵入性、包容广泛、公正不倚的审议机制，目的是协助缔约国充分有效地适用这些文书，并请会员国继续就建立此种机制的问题进行对话，特别是考虑到 2014 年将举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七届会议。

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促进批准和实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而提供了技术援助，包括为此提供法律咨询、能力建设培训和各种工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写了三本关于在刑事事项方面开展国际合作的手册，⁴有关打击有组织犯罪的示范立法条款，⁵一个关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知识管理门户网站以及《有组织犯罪案例汇编摘要：附有评注和既有经验教训的案例汇编摘要》。⁶该摘要与哥伦比亚政府、意大利政府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合作编写。它收集了来自各国执法、公诉和司法部门的经验和良好做法。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与各会员国的专家合作，着手修订其 2006 年出版的《反绑架手册》，以便反映程序和做法方面取得的进步。

1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若干区域成功地促进了司法当局与执法当局之间的合作。该办公室举办了旨在建立西非和海湾国家检察官与国家主管部门之间

³ 秘书长向大会转递缔约方会议第六届会议报告的说明即将印发。

⁴ 可查阅：www.unodc.org/unodc/en/organized-crime/tools-and-publications.html#Manuals_Handbooks_Best_Practices。

⁵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organized-crime/Publications/Model_Legislative_Provisions_UNTOC_Ebook.pdf。

⁶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organized-crime/EnglishDigest_Final301012_30102012.pdf。

区域合作机制的专家会议。它还支助了中美洲打击有组织犯罪检察官网络等现有网络、萨赫勒国家司法平台和印度洋委员会成员国司法平台以及中亚区域信息协调中心、海湾打击毒品刑事情报中心、阿富汗、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巴基斯坦联合规划机构以及东南欧执法中心等区域执法协调机构。

11. 为了充分利用这些网络的共同优势，正在考虑建立一个将这些机构联系起来的“网络之网”，以便加强打击非法贩运方面的力量。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对 2013 年举行的一次机构间会议进行协调，以便与欧洲刑警组织、国际刑警组织、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世界海关组织（海关组织）及其他国际伙伴组织一起共同讨论建立这种网络的选项。会议将审查各机构的任务和优先事项，探讨开展合作及提供技术援助的选项，并且设法找到协调业务活动的机会。

1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刑警组织加强了在打击有组织犯罪领域里的合作，共同开发了各种专业工具，并且协调培训活动，以期通过合作及情报交换，实现协同增效，包括通过国际刑警组织非法武器记录和追踪管理系统。

1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通过打击洗钱、犯罪收益和资助恐怖主义全球方案提供技术援助。该办公室提供帮助的方式包括：探讨洗钱与严重有组织犯罪之间的相互联系；向会员国提供法律、监管、制度和业务帮助，旨在建设执法机构和检察机关分析、调查和起诉洗钱及相关金融犯罪的能力；预防和制止偷运现金；以及查明和没收犯罪收益。

1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为 9 个次区域和 43 个国家提供长期援助，通过举办 43 次培训班和两次国际会议（可能时与其他机构和组织合作）以及两次实质性法律审查，建立打击洗钱和资助恐怖主义的可行制度。该办公室对来自执法机构、金融情报部门、司法当局和报告实体的 1,300 多名代表进行了培训。它还促进了金融情报部门之间开展合作，包括在其阿富汗及邻国区域方案下。

B. 打击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

15. 在整个 2012 年和 2013 年期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涉及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问题的各种技术援助活动与 50 个国家进行了合作，在国家一级向 20 个国家提供援助，并且为 10 个区域间对策和区域对策提供了支助。能力建设仍然是所提供援助的主要组成部分。2012 年，贝宁、布隆迪、喀麦隆、佛得角、哥伦比亚、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印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多哥和乌兹别克斯坦等国的警察、边防人员、检察官、法官、立法起草人员和民间社会接受了专业培训。

16. 除了直接技术援助之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向各国和国际从业人员以及通过其外地办事处网络向 50 多个国家分发其核心工具和出版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继续充实贩运人口判例法数据库，并且着手开展有关偷运移民与腐败之间的联系的工作。

1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写了旨在加强刑事司法对策的新出版物，包括《偷运移民问题刑事司法对策评估指南》，⁷《评估指南》提供了一份措施清单，这些措施的内容是：评估应对陆、海、空偷运移民问题的各项立法、调查、起诉、司法和行政办法；制止和打击此种犯罪以及将从这类评估中所获信息和经验纳入到成功的国家、区域和国际战略中。

1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编写了一份关于“滥用脆弱境况”关键概念的议题文件，⁸文件收录了在 12 个国家与从业人员进行访谈的内容，并且采纳了 2012 年 6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专家组会议提出的意见。在其第 6/1 号决议中，缔约方会议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编写关于《贩运人口议定书》主要概念的技术文件。

执行《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

1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在 2012 年 12 月发布了第一份《关于人口贩运问题的全球报告》。《2014 年全球报告》的资料收集工作于 2013 年 5 月启动，同时请会员国于 2013 年 10 月 1 日之前提交资料。

20. 打击人口贩运机构间协调小组继续促进联合国系统努力一致应对人口贩运情况。该小组承诺出版五份政策文件，以便对那些被确定为下一个十年打击贩运人口领域关键挑战的问题进行审查。题为“与贩运人口有关的国际法律框架”的第一份文件⁹于 2012 年 10 月印发。

21. 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也以其本组织的身份支持执行《全球行动计划》。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新公布的全球估计数字表明，2012 年有 2,090 万受害者遭受强迫劳动，劳工组织理事会已将强迫劳动列入 2014 年国际劳工大会议程。自 1995 年以来，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在 94 个国家实施了 882 个反对贩运人口的项目，其中包括仅在 2012 年就向涉及 89 个不同国籍的受害者的 6,394 起案件提供直接援助。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继续在采用注重人权的做法解决贩运人口问题方面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在执行《打击人口贩运的全球举措》方面也取得了进展。

2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管理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并促请会员国提供支助。已向 11 个直接为贩运人口受害者提供援助的基层组织提供了拨款。

⁷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human-trafficking/Migrant-Smuggling/UNODC_2012_Assessment_Guide_to_the_Criminal_Justice_Response_to_the_Smuggling_of_Migrants-EN.pdf。

⁸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human-trafficking/2012/UNODC_2012_Issue_Paper_-_Abuse_of_a_Position_of_Vulnerability.pdf。

⁹ 可查阅：www.ungift.org/doc/knowledgehub/resource-centre/ICAT/ICAT_Policy_Paper_1_The_International_Legal_Instruments.pdf。

C. 打击偷运枪支的措施

2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若干西非和南美洲国家加强其枪支管制制度，并为枪支标识和记录提供技术支持。它还与南方共同市场枪支问题工作组合作，推动区域合作和信息交流。2012 年，为了促进国内法律框架的立法统一和支持执行关于枪支问题的国际及区域文书，在阿根廷和塞内加尔举行了两次区域研讨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这些国家分析其法律和制定专项法规提供有针对性的立法援助和咨询，以便加强有关枪支的法律规章框架。

24. 为了帮助会员国批准或加入《枪支议定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发了一个“批准工作工具包”。¹⁰ 它还在编写关于枪支管制的综合培训大纲，以便在调查和起诉枪支相关犯罪行为及其与跨国有组织犯罪之间的联系的领域里开展专门的能力建设活动。

25. 根据《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方会议第 5/4 号和第 6/2 号决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在开展一项关于枪支贩运中采用的跨国路线和运作方式、其与其他跨界贩运流程的联系以及其可能与有组织犯罪和恐怖主义的牵连的全球研究。此项研究将以各国提供的资料为基础，以期在相关国家的配合下，为打击贩运枪支制定有效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

D. 遏制腐败

1.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批准和执行情况

26. 截止 2013 年 5 月 24 日，《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共有 140 个签字国和 166 个缔约国。

27.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实施情况审议机制是在 2010 年启动的。第一年有 27 个国家接受了审议；第二年，41 个国家；第三年，35 个国家。第四年于 2013 年 5 月开始，有 62 个国家接受审议。共有 38 个国家的审议工作已经结束，一些其他国家的审议工作已进入最后阶段。实施情况审议组第三届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至 22 日在维也纳举行，第三届会议续会于 2012 年 11 月 14 日至 16 日在维也纳举行。其第四届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27 日至 31 日在维也纳举行。2010-2011 年间，收到了以下国家和组织的自愿捐款：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加拿大、法国、德国、墨西哥、荷兰、挪威、卡塔尔、俄罗斯联邦、瑞典、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2012-2013 年间，收到了以下国家的自愿捐款：澳大利亚、法国、墨西哥、摩洛哥、挪威、瑞典和美国。还收到了以下国家提供的实物捐助：贝宁、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28. 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会议第五届会议拟于 2013 年 11 月 24 日至 28 日在巴拿马举行。

¹⁰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organized-crime/Firearms/12-56168_Firearm_booklet_ebook.pdf。

29. 缔约国会议设立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继续在预防腐败和追回资产方面提供咨询和协助（预防腐败问题工作组：第三次会议于 2012 年 8 月 27 日至 29 日在维也纳举行，第四次会议于 2013 年 8 月 26 日至 28 日在维也纳举行；资产追回问题工作组：第六次会议于 2012 年 8 月 30 日和 31 日在维也纳举行；第七次会议拟于 2013 年 8 月 29 日和 30 日在维也纳举行）。根据缔约国会议第 4/2 号决议，增进《公约》下的国际合作专家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22 日和 23 日在维也纳举行。

3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按照《反腐败公约》并在准备和落实国别审议方面向 40 多个国家提供了专家意见和技术援助，包括通过其驻外地区反腐败顾问。继续向开展腐败与廉正包括影响商业部门的腐败行为的调查和研究的国家提供支助。开展这些活动是为了响应数量越来越多的国家所表达的需求，即需要在实证基础上，采用合理的办法，对其遇到的腐败及其他廉正挑战进行评估。

3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开发署和联合国系统职员学院合作，为联合国各机构拟订了培训方案，内容涉及如何将反腐败活动纳入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领导的反腐败学术举措编写了一个反腐败专题在线菜单。该办公室与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合作，即将完成对反对假球、非法和非正规赌球立法措施的全面审查。

3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作为二十国集团反腐败工作组的观察员参加了该工作组的会议，并且成为二十国集团工商峰会增加透明度与反腐败工作队的成员。有三个正在执行的项目得到了西门子廉正举措的资助，这些项目侧重于在预防和处理公共采购腐败并且给公司廉正提供法律动力方面加强公私伙伴关系。在俄罗斯联邦的支持下，以及在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和世界银行合作下，编写了一本针对企业界的务实手册和一份在组织重大公共活动方面预防腐败的良好举措的研究报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联合国全球契约继续就全球契约第十项原则和《反腐败公约》展开合作。

2. 根据《联合国反腐败公约》防止和打击腐败行径及转移腐败所得行为，协助追回资产，并将此类资产返还合法所有者，特别是返还来源国

3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世界银行追回被盗资产联合举措（追回被盗资产举措）继续开发知识产品。正在系统地收集资产追回案件、制作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司法协助请求书撰写工具扩充版以及编写一份关于处理情况及其对资产追回的影响的研究报告。

34. 有 102 个缔约国已向秘书处通报了其负责司法协助的中央主管部门。从业人员网络包括由追回被盗资产举措和国际刑警组织支助的资产追回全球联络点举措，由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的南部非洲资产追回机构间网络等区域网络以及由南美洲金融行动反洗钱工作队各国在追回被盗资产举措支持下建立的资产追回网络。

35. 追回被盗资产举措为卡塔尔与八国集团（G-8）主席国美国共同组织的 2012 年 9 月 11 日至 13 日在多哈举行的第一次阿拉伯资产追回论坛提供了支助。这次活动是在 2011 年八国集团首脑会议上发起的过渡期阿拉伯国家多维尔伙伴关系及其在 2012 年通过的《多维耶资产追回行动计划》背景下举行的，其中追回被盗资产举措被确认为一个关键伙伴。作为阿拉伯论坛的一项后续行动制定的工作计划概要介绍了将就技术挑战举行的三届特别会议的情况：第一届将于 2013 年 4 月 2 日至 4 日在卡塔尔举行，内容涉及八国集团各国和瑞士共同编制的国内协调和资产追回指南；另一届将于 2013 年 6 月 11 日至 13 日在埃及沙姆沙伊赫举行，内容涉及支持追回资产的金融调查；第三届拟于 2013 年 9 月举行，内容涉及民间社会在追回资产方面的作用。第二次阿拉伯资产追回论坛拟于 2013 年 10 月举行。

36. 追回被盗资产举措为具体个案的筹备工作提供了帮助，目前正与 28 个国家进行合作。近期，通过突尼斯和黎巴嫩两国政府、追回被盗资产举措以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追回被盗资产区域特别倡导人的协同努力，黎巴嫩向突尼斯返还了 2,880 万美元的资产，这是在追回被盗资产方面取得的一个显著成就。

E. 打击恐怖主义

3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其预防恐怖主义处，继续协助会员国加强其国内刑事司法系统，以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该办公室积极推动普遍加入 18 项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法律文书。在这方面，已经取得了重大进展，又有 27 个国家在报告所述期间批准了这些文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会员国提供法律援助，使其国内反恐立法与相关国际标准挂钩。它通过专门探讨如何加强反恐立法执行能力的国家、区域和国际能力建设讲习班，为 84 个会员国的 2,100 名国内刑事司法官员提供培训。

3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强了其反恐技术援助方案，包括阿富汗、哥伦比亚、尼日利亚、也门、北部非洲、萨赫勒地区和东南亚方案。设在外地的预防恐怖主义专家网得到加强，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设计和执行各项国内和区域活动时能够与本地官员密切合作。

39. 恐怖主义的性质越来越复杂，针对这种局面，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各国刑事司法官员提供有关将互联网用于恐怖目的、恐怖主义受害者、核生化和放射性恐怖主义、与运输有关的恐怖主义犯罪、资助恐怖主义以及刑事事项方面开展国际合作等预防恐怖主义领域的专门技术知识。

40. 为了提高刑事司法官员调查和起诉涉及将互联网用于恐怖目的案件的能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发了技术援助工具，¹¹并用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印度、墨西哥和摩洛哥刑事司法官员举办的讲习班。

4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与会员国合作，共同加强其旨在支持和保护恐怖主义受害者的立法和政策。2013 年 4 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预防犯罪和

¹¹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frontpage/Use_of_Internet_for_Terrorist_Purposes.pdf。

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之余举办了一次摄影展和一次关于恐怖主义行为受害者的小组讨论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正计划汇编有关恐怖主义受害者的最佳做法，包括其在刑事司法框架中的作用。

4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助会员国批准和执行处理核生化 and 放射性恐怖主义问题的国际法律文书。在 2012 年 9 月 28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的侧重于加强法律框架制止核恐怖主义问题高级别会议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着重强调普遍加入和执行与核恐怖主义有关的国际法律文书的重要性。

43. 恐怖主义具有跨国性质，因而有必要确保在刑事事项和指定中央主管部门方面开展有效的国际合作。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萨赫勒国家司法平台，并于 2012 年 11 月在布基纳法索举办了该平台的第三次会议，以便进一步巩固 2010 年启动的这一进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建立了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同体）成员国和毛里塔尼亚检察官和中央主管部门指定代表区域网。该办公室还与摩洛哥司法和自由部以及全球反恐论坛合作，于 2013 年 4 月 16 日至 18 日在卡萨布兰卡举行了马格里布和萨赫勒刑事事项区域合作会议，会议着重讨论了本区域面临的各种挑战以及加强此种合作的方式。

4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其反恐工作中进行合作并加强与其他联合国实体的协同增效。除了开展若干联合技术援助项目外，它还参加了安全理事会反恐委员会及其反恐执行局的各项活动及实地查访。在 2013 年 2 月 19 日至 21 日于哥伦比亚卡塔赫纳德印第亚斯举行的一次会议上，正式启动了一个旨在促进建立中央主管部门以便加强恐怖案件中国际司法合作的三年期联合项目。与会者讨论了在建立及有效运作中央主管部门方面面临的各种挑战，并且就良好做法进行了交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通过参与其若干专题工作组及机构间协调活动，为反恐执行工作队的工作做出贡献。

45. 在开展这些活动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侧重于加强各国政府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同时遵守法治和尊重人权方面的工作。作为其反恐法律培训课程的一部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编写了关于在采取刑事司法措施应对恐怖主义过程中关注人权的模块。

F. 司法鉴定领域中的国际合作

46.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持在不同地理区域建立并维持司法鉴定科学网，鼓励其在国际法医学战略联盟框架下开展合作和促进国内司法鉴定实验室的工作，其中包括为制定和推广最低实践要求以保障在全世界推广适当级别的司法鉴定科学服务的质量和互操作性而开展合作。在提高认识和加强安全文件检查能力方面，关键因素是执行拉丁美洲标准化培训方案和开发各种电子学习模块以便在世界各地用于预防涉及身份的犯罪。

四. 加强法治

47. 根据联大第 67/186 号决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通过其专题和区域方案促进法治。在执行其 2011-2013 年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行动方案过程中，毒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整个联合国系统通过加强各刑事司法机构统一应对有组织犯罪，并协助会员国加强法律框架，以根据法治有效起诉包括贩运人口和偷运移民在内的有组织犯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东非区域方案和东亚及太平洋区域方案也明确侧重于促进法治和联合国系统的一致参与。法治因素已被纳入外地办事处和总部两级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所有方案和活动的主流。

4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是秘书处法治协调和资源小组的正式成员，该小组的目标是确保有效和协调一致的联合国法治工作符合国家和国际伙伴的期望。在该小组内，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制定和实施面向联合国外地工作人员的统一法治培训方案出谋划策。它还为 2012 年 9 月 24 日举行的关于国家和国际两级法治的大会第一次高级别会议的实质性筹备工作做出了贡献。

4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目前正在就国际一级加强推广和尊重法治的方式方法与法律事务厅和人权高专办进行探讨。

五. 预防犯罪和加强刑事司法系统

50. 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专题方案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助各会员国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适用联合国标准和规范。¹²该方案包括在世界各地 40 个国家执行总共 43 个项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助各会员国拟订有效的预防犯罪战略和政策，并且开展会员国刑事司法系统在法治框架内更加公平有效地运作的能力建设，同时特别注意妇女儿童以及犯罪受害人和证人的处境。在报告所述期间，在各个领域，特别是在预防犯罪、监狱改革、预防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法律援助及儿童司法领域都取得了显著进展。

51. 为了支持其提供技术援助，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写了《刑事司法系列手册》，还开发了培训课程和示范法等工具。¹³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编制了《关于将预防犯罪纳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工作主流的指导说明》、《防止再度犯罪和罪犯重返社会入门手册》、《关于维护城市空间治安的培训手册》以及与儿基会合作编写的《关于在涉及犯罪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事项上坚持公理的准则》一揽子在线培训材料。¹⁴

52. 在提供技术援助过程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各种国际及地方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开展合作。有些合作是临时的，有些合作则是以加入协调机制的方式进行的，比如加入法治协调和资源小组；联合国制止冲突中性暴力行动；机构间妇女和两性平等网络；全球法律、司法和发展论坛；或少年司法问题机构间小组。

¹²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和规范简编》，可查阅：www.unodc.org/unodc/en/justice-and-prison-reform/compendium.html。

¹³ 见 www.unodc.org/unodc/en/justice-and-prison-reform/tools.html。

¹⁴ 见 www.unodc.org/justice-child-victims。

A. 非洲

53. 在肯尼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该国实施 2011-2013 年警务改革方案提供支助，并对监外教养办法和罪犯重返社会开展了一项研究。在索马里，该办公室参加了索马里中南部监狱系统的评估工作。在索马里兰，它向地方当局介绍其刑事司法方案。在埃塞俄比亚，它制定了国家综合方案，并于 2013 年开始实施。在南苏丹，它自 2007 年起一直支持一项监狱改革方案，并且正在制定一个青少年司法项目。

54.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几内亚比绍执行了监狱改革和司法行政项目。在佛得角，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儿基会在佛得角政府批准的需求评估基础上，制定了一个用于加强青少年司法制度的技术援助方案。在毛里塔尼亚，它为一个旨在预防族群间紧张关系的预防犯罪和法治能力建设方案提供支助。在尼日利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发起了 2013-2016 年司法部门综合方案，该方案将完善问责机制和民间社会对司法机构的参与，从而促进尊重人权和公共信任。

5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南非及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其他国家执行涉及保护受害者和增强权能以及预防暴力侵害妇女儿童的项目。

B. 亚洲

56. 在越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实施了反对家庭暴力项目，并且对妇女在刑事司法系统中的处境进行了评估。在印度尼西亚，它执行了司法完整性和能力建设项目。在东帝汶，它为少年司法系统提供了支助。

57. 在南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孟加拉国、不丹、印度、马尔代夫、尼泊尔和斯里兰卡等国政府合作，共同制定了 2013-2015 年区域方案，并且制定了“促进高效、公平和人道的刑事司法系统”的次级方案。

58. 在阿富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各种专题对法官和检察官进行了培训，协助阿富汗政府修订《刑法》，并协助其对监狱和少年司法系统进行改革。该办公室还在执法、警察与检察官合作以及监狱改革方面为巴基斯坦提供帮助。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向其提供了国内立法改革方面的技术援助。

59. 在吉尔吉斯斯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支持监狱改革提供了技术援助。除其他外，它还在审前拘留等领域为乌兹别克斯坦提供支助。

C.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60. 在哥伦比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开展地方安全审计，并为保护弱势群体，特别是妇女、境内流离失所者以及儿童和青少年贡献力量。该办公室还与非政府组织地球社国际联合会合作，启动了一个少年司法能力建设项目。在秘鲁和厄瓜多尔，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汇编少年司法判例法为法官提

供帮助。在玻利维亚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促进执行了关于司法机关的新法律，协助修改《刑事诉讼法》和《青少年刑事司法法案》，并推动恢复性正义、罪犯改造和社区治安维护。在巴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从事预防犯罪问题方面的工作。

61. 在墨西哥，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预防犯罪、警务改革和少年司法领域开展工作。它执行了媒体安全和正义项目，还在拥有境内流离失所者的社区开展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项目。在巴拿马，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实施监狱改革项目，并协助制定了新的预防暴力和预防犯罪举措。在萨尔瓦多，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对监狱系统进行了第二次评估。在加勒比地区，该办公室与儿基会及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合作，共同举办关于监狱改革和监外教养办法的讲习班和关于青少年司法信息管理系统的讲习班。

D. 北非和中东

62. 在埃及，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展了侧重于长期警务和教养改革以及少年司法的项目。在利比亚，该办公室恢复了刑事司法改革援助，包括在少年司法和监狱事项方面。在黎巴嫩，它为刑法改革提供了支助。在巴勒斯坦国开展的活动侧重于监狱改革。在约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扩大了其青少年司法活动，并在叙利亚难民营协助开展预防暴力以及为受害者提供支助的活动。

E. 东南欧

63. 在中东欧和独联体国家，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儿基会推广使用其《关于在涉及犯罪儿童被害人和证人的事项上坚持公理的准则》一揽子在线培训材料。

六. 数据收集、研究和趋势分析

64. 第一份《关于人口贩运问题的全球报告》是在从 132 个国家收集的数据基础上编写的，该报告于 2012 年 12 月印发，并对 2007 至 2010 年的各种贩运方式和趋势进行了分析。

65.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会员国和伙伴组织协商，继续拟订关于跨国有组织犯罪威胁的全球和区域分析文件，目的是协助国际社会拟订战略对策。针对中美洲和加勒比、西非、东亚和太平洋区域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威胁评估文件已经完成，这些文件侧重于贩运动向、几内亚湾海盗等新增挑战以及对治理和安全的相关威胁。针对东部非洲的类似评估将于 2013 年中期完成。

66. 为了应对完善犯罪统计方面的挑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墨西哥国家统计和地理研究所合作，共同绘制了《关于改进国家和国际两级犯罪统计数据质量和可得性的路线图》。¹⁵该文件确定了加强犯罪统计方法标准、支持国家能

¹⁵ 见 E/CN.3/2013/11。

力以及完善犯罪方面国际数据和分析的工作领域。在 2013 年 2 月和 3 月举行的统计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以及在 2013 年 4 月举行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对该路线图进行了讨论和批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一项关于支持该路线图所载各项活动的决议草案，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根据路线图开展改进统计资料的活动，并向该委员会和统计委员会定期报告这些活动的情况（E/2013/30，第一. B 章，决议草案一）。

67. 去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为统计目的进行国际犯罪分类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这是上述路线图中提到的一项活动。对于提高有关犯罪和犯罪司法系统统计的准确性、一致性和可比性而言，该国际分类将是一项重要工具。标准化概念和分类计划将加强关于犯罪趋势和方式的数据的分析能力。

6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继续为开展包括腐败、犯罪受害情况、诉诸司法和枪支可得性在内的若干犯罪问题调查和研究的国家提供技术支持。提供了关于如何使预防犯罪政策更具针对性的循证指导。

七. 新出现的政策问题

海盗

6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为东非区域各国提供支助，包括肯尼亚、毛里求斯、塞舌尔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以便起诉海盗嫌疑人，并确保对其进行的审判有效、高效和公平。该办公室还根据海盗囚犯移管方案，向索马里监狱提供支助。其他工作将包括索马里海岸警卫队的能力建设及向被释放的海盗人质提供帮助。制定了一个海上犯罪方案，以便将海上发生的其他形式犯罪纳入其中，并且扩大对西非及其他区域的支助。通过支持监管汇钱部门和进行金融调查，继续开展制止来自海盗行为的非法资金流的工作。

网络犯罪

70. 在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的指导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根据该专家组第一次会议商定的办法编写了一份综合研究报告草稿。在其 2013 年 2 月第二次会议上，该专家组注意到此项研究报告，并请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对其进行进一步审议。在其第 22/7 号决议中，委员会对迄今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并请专家组继续努力，以便完成其任务。在其第 22/8 号决议中，委员会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会员国密切合作，推动执行其《网上犯罪问题全球方案》，并通过该方案为法官、检察官和调查人员提供能力建设和培训。

利用新技术虐待和剥削儿童

71. 按照经社理事会第 2011/33 号决议的请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将开展一项研究，以促进查明、描述和评价新技术对虐待和剥削儿童的影响，并将

制定一项培训和技术援助方案，以协助会员国更有效地打击此类犯罪。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打算在 2013 年秋季召开一次专家组会议以推动这些材料的拟订工作，并将这些材料提交拟于 2014 年举行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三届会议。

制止贩运文化财产

7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就制定针对文化财产贩运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准则问题与会员国进行协商。防止贩运文化财产问题政府间专家组第二次会议于 2012 年 6 月 27 日至 29 日在维也纳举行，会议审查了上述准则草案和《防止侵犯各民族动产形式文化遗产罪行示范条约》，并且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提出建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积极参与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国际博物馆理事会、海关组织和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共同建设的合作网络。

非法资金流

7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提供专家指导和执行一系列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方案，以提高会员国查明、调查和阻截与跨国有组织犯罪有牵连的非法资金流。通过其《打击洗钱、犯罪收益和资助恐怖主义全球方案》及其各种区域方案，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高了人们对来自海盗和来自阿富汗鸦片制剂的非法资金流问题的认识。该办公室正在努力解决贵金属非法跨界流动、以贸易为名进行洗钱以及利用互联网进行洗钱等新的动态。

破坏环境罪，包括贩运濒临灭绝的野生动植物物种

74. 作为国际打击野生动物犯罪问题集团组织的成员，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执行若干联合行动做出了贡献，包括讲习班和在 2013 年 3 月曼谷《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缔约方会议第十六次会议期间举行的部长级圆桌会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还向孟加拉国、柬埔寨、秘鲁、印度尼西亚和越南提供技术援助。相关活动包括为落实野生动物和森林犯罪分析工具包¹⁶及促进国际和区域机构间执法合作的边界联络机制提供支助，以及开展关于野生动植物贸易、非法伐木、非法木材贸易及相关腐败案件调查技巧的能力建设和培训。最近一份决议使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得到加强，该决议题为“应对野生动植物群受保护物种非法贩运活动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对策”，由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建议经社理事会通过（E/2013/30，第一.B 章，决议草案四）。

¹⁶ 可查阅：www.unodc.org/documents/Wildlife/Toolkit_e.pdf。

身份相关犯罪

75. 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下，身份相关犯罪问题核心专家组在其 2013 年 1 月第六次会议上就身份相关犯罪示范立法的要点以及关于拟订预防、调查、起诉和惩治身份相关犯罪的国家战略的重要要素清单达成一致。身份相关犯罪领域的其他任务载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的一份题为“开展国际合作，预防、侦查、起诉和惩治经济欺诈与身份相关犯罪”的决议中。

八.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76. 经过更新的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5 年战略是在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会议上与会员国协商制定的。该战略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了总的政治愿景，并通过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和 2014-2015 年战略框架予以实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参加了使注重成果的管理制度化的工作，并且继续让所有利益攸关方参与有关 2015 年后发展框架的讨论，以期着重强调发展、司法与安全之间的联系，从技术上对监测这些领域的相关问题形成共同理解。

77.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按照其综合方案编制方法开展技术合作，该办法由专题方案和区域方案组成，为专题优先事项提供了规范和政策框架，并且反映了区域优先事项和战略。在选定地方，区域方案得到国家方案的补充，这些区域方案是与区域实体和伙伴国家密切协商制定的，并且得到了它们的认可。¹⁷ 这些方案有利于同联合国发展集团区域小组、联合国国别小组和相关的联发援框架开展合作，从而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其伙伴编制联合方案提供了机会。

78. 在其规范和技术援助工作中，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联合各种力量，并继续加强与其他机构和组织的协调。该办公室与人权高专办合作，根据其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内部指导说明，将人权问题纳入其各项方案和活动的主流，并执行《关于联合国向非联合国安全部队提供支持的人权尽职政策》。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以联合国系统威胁安全与稳定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问题工作队共同主席的身份，推动实施旨在确保采取全面和通盘对策的全系统举措。

7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建设其全系统评价文化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除了为 48 个项目评价和 21 个参与性自我评价提供支持外，其独立评价单位还完成了 4 个与综合方案编制方法有关且对会员国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具有战略意义的深入评价。其他进展包括对工作人员进行评价管理培训；在喀布尔征聘一名评价干事；以及开发各种关键评价规范工具；创建一个网站；开发参与

¹⁷ 七个区域方案已经到位：东非；西非；阿拉伯国家；中美洲；东南亚和太平洋；东南欧；以及阿富汗及其邻国。三个补充区域方案于 2013 年启动：南部非洲；南亚和加勒比。

性自我评价工具；建立一个国际评价顾问数据库；以及一个不久即将完成的评价门户网站和评价建议跟踪系统。

8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财务状况依然脆弱。联合国经常预算中给该办公室的拨款不到 1%。按照联大第 65/233 号决议，秘书长在其 2012-2013 年拟议方案预算中提交了提案，以确保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充足的资源。因此，联大核准了经常预算第 16 款下数额为 170 万美元的小幅增资，从 2010-2011 两年期的 3,920 万美元增加到 2012-2013 两年期的 4,090 万美元。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2-2013 两年期合并预算订正额为 6.178 亿美元，其中 13.6% 来自经常预算资金（并且包括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1、16、23 和 29F 款所载的经常预算资源），有 5.337 亿美元来自预算外资源。另外，非指定用途资金或非硬性指定用途资金数额不多，给有效执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任务和方案带来主要挑战，并给管理、协调和规范职能带来压力。

九. 建议

81. 建议大会考虑采取以下行动：

(a) 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在其任务范围内，动员会员国及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参与促进司法、安全和法治，包括参与关于 2015 年后国际发展议程的讨论；

跨国有组织犯罪

(b) 吁请尚未批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的会员国批准该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

(c) 请会员国执行《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同时顾及到需要重点关注那些给立法起草人员、刑事司法从业人员和执法部门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带来关键挑战的概念；

(d) 请会员国按照联合国各项公约及国际公认标准建立并充分执行全面的法律和规章框架，以便对源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资金进行洗钱的行为加以定罪，加强金融制度，以及增强监管和报告要求；

(e) 请会员国针对洗钱及相关金融犯罪执行有效的侦查、调查、起诉和定罪措施；

(f) 请会员国参与为打击洗钱而开展的有效合作，并通过加强国内机构间协调和信息分享以及通过加强主管当局特别是金融情报部门之间业务信息交流的区域和国际网络，参与对洗钱案件的起诉；

(g) 促请会员国支持联合国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受害者自愿信托基金，以确保该基金继续让贩运人口受害者受益；

(h) 请会员国建立便利正式和非正式合作的网络及其他机制，包括为此举行区域和区域间会议以及在从业人员之间交流经验；

(i) 鼓励会员国解决非法贩运枪支问题，同时考虑到与其他形式有组织犯罪、贩毒和恐怖主义之间日益密切的联系；

遏制腐败

(j) 鼓励尚未批准或加入《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的会员国批准或加入该公约；

(k) 鼓励《反腐败公约》缔约国和签字国为充分执行该公约做出努力；

(l) 鼓励会员国为返还资产相互提供最广泛的合作和援助；

打击恐怖主义

(m) 鼓励会员国批准和执行关于打击恐怖主义的 18 项国际法律文书；

(n) 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支持会员国加强打击恐怖主义的法律制度，继续为加强相关国家能力提供包括编写专业技术知识在内的技术援助；

司法鉴定领域内的合作

(o) 鼓励会员国继续通过积极参与区域司法鉴定科学网，促进全世界司法鉴定科学机构在交流知识和专业知识方面的合作；

(p) 请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会员国合作，继续制定包括各种准则和最佳做法手册在内的标准化程序和培训方案，并支持国家司法鉴定科学实验室在加强其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技术技能和能力方面的工作；

预防犯罪和加强刑事司法系统

(q) 鼓励会员国继续高度重视通过预防犯罪和促进建立公平、人道和负责的刑事司法系统加强法治；

(r) 鼓励会员国继续更新现有以及制定新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

(s) 鼓励会员国采取和执行一致的、基于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标准与规范以及其他国际标准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改革举措；

(t) 鼓励会员国继续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工作，这项工作是推进法治和人权的基石，也是打击有组织犯罪、腐败和恐怖主义的先决条件；

数据收集、研究及趋势分析

(u) 鼓励国际社会根据全球分析和威胁评估，进一步制订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市场的多边战略；

(v) 请会员国在规定截止日期前对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调查表作出答复，为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 2014 年版《全球人口贩运问题报告》做出贡献，并通过允许拟在其国内开展的实地研究为此项研究提供支持；

新出现的政策问题

(w) 鼓励会员国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加强其在打击网络犯罪方面的全球技术援助方案；

(x) 鼓励会员国支持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采用多边机构办法提供技术援助和开展能力建设，目的是预防非法贩运受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物种；

(y) 鼓励会员国处理破坏环境罪的影响，并提高对此种犯罪影响的认识，包括非法贩运受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物种及其对国家及经济安全、人类发展和健康构成的威胁，并立即采取行动解决这一问题，包括为此减少需求、巩固这一势头以及在国际一级达成协议；

(z) 鼓励会员国按照《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的规定将非法贩运受保护野生动植物物种定为严重犯罪；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治理和财务状况

(aa) 鼓励会员国继续积极参与改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治理和财务状况不限成员名额常设政府间工作组的工作；

(bb) 促请会员国继续支持独立评价股的工作；

(cc) 鼓励会员国作为紧急事项考虑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充足、稳定、可预测资源的需要，包括额外的经常预算资源，使该办公室能够以可持续方式完成为其规定的工作，并提供必要的自愿捐助，最好是非指定或非硬性指定用途的捐款，使该办公室能够有效应对日益增长的技术援助需求以及扩大和加强其与世界各地区域机构和伙伴国之间的技术合作。